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0月30日，经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同意公司使用6,1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保证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2018年10月30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8-112号）。

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6,100万元中的2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2018年12月10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2018-123号）。

公司于2018年12月17日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6,100万元中的1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2018年12月20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2018-127号）。

公司于2019年01月03日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6,100万元中的4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 2019 年 01 月 03 日，公司已累计归还 700 万元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4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01 月 04 日